

香港仲裁师协会與前海一帶一路法律服务联合会合辦研讨会:

# 《港澳律师深圳执业便利化措施》

2022.10.12 | 中午 12:00



**吴建升 宣传部部长**  
港澳律师深圳执业服务中心

主办机构



**QBR LSF** 前海一帶一路  
Legal Services Federation 法律服务联合会

# 港澳律师湾区内地九市执业政策背景



2003年《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容许香港法律服务业进入内地市场；

2019.2“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

2020.10全国人大和国务院批准港澳律师在湾区内地九市执业试点；

2021.1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 - 2025年)  
(内地律师52万多人, 涉外律师有1.2万余人, 只占2.3%)

2021.5“支持深圳建设法治先行示范城市”；

2021.9“前海深改方案”；

2021.9.30日,共有430名港澳律师(其中香港356名, 澳门74名)获得在大湾区9市执业的资格。

**背景分析：**中央一直在布局将法律服务作为香港与内地融合和规则衔接的一个重要步骤，而港澳律师湾区内地九市执业则是起点。

**四个战略考量：**（1）可以借助港澳律师专业优势服务“一带一路”；（2）示范带动内地律师提高涉外法律服务水平；（3）推动港澳融入内地发展，焕发新的活力；（4）继续发挥香港国际桥梁作用。

# 成立港澳律师深圳执业服务中心



- 8月19日中心成立，市司法局牵头，市律协+前海一带一路法律服务联合会

蒋小文局长（中）李金月（左）龚静仪（右）

- 目前深圳共有香港居民律师106人、澳门居民律师1人、台湾居民律师8人。

# 设立服务热线编制指引手册

- 4月上旬已在前海一带一路法律服务联合会建立了热线电话和邮箱（15323400432、0755-88980176）和邮箱（brlaw@brlaw.xyz）；
- 编撰《港澳律师深圳执业指引手册》和《港澳律师湾区执业政策法规汇编》两本工具资料，已在6月30日正式发布；
- 举办四场“港澳律师大湾区执业研讨暨深圳支持政策宣讲活动”



图为杜春会长在6月23日的研讨会上



6月30日举行的前海深港国际法务区下策推介会暨港澳律师深圳执业研讨会

# 联合会、律协强强联手

## 提供执业推介对接服务

根据港澳律师挑选律所和深圳律所用人的需求，居中为双方提供双向推荐、沟通和对接服务，指引或协助港澳律师按规定程序办理在深应聘、证照申领等执业手续；5月份发布《关于征集“有意聘用来深执业港澳律师”律所名单》的函，为港澳律师深圳执业进行对接工作，征集到有意愿的深圳律所30余家；截止8月22日，共有21位港澳律师加入9家深圳律所开始执业。

## 联合会与市律协签署战略全作备忘录

8月19日，联合会与市律协签署《2022-2025年合作备忘录》，提出了两会2022—2025年合作重点领域，包括联动香港推进“深港法律服务深度合作区”共建，合作推进对港澳法律服务开放先行先试工作，携手助推前海深港国际法务区和国际法律服务中心、国际商事争议解决中心建设，携手拓展法律服务业合作发展新模式，合作推进港澳律师深圳执业落地实施工作和涉外法律服务人才培养，共同举办法治高端论坛和推进法治智库建设等。



# 争取扶持保障政策



协调政府有关部门，为在深执业的港澳律师在通关、居留、两地用车、住房、纳税、执业保险等方面的便利化提供政策扶持和保障。

以华商林李黎（前海）联营所吴乐茗律师碰到的金融、人才房、居住证、税务、保险、医疗等问题解决为起点。

与东亚银行协作解决金融问题；

下一步将与前海管理局一起协调税务部门解决税收政策问题；

之后，居住证、保险、医疗等将逐一解决。

9月27日，协调前海管理局法治处解决人才房问题

# 岗前培训、一对一指导、加入社团

## 多形式岗前培训

对港澳律师执业初期还未掌握内地执业规则的，不熟悉内地司法仲裁程序和企业合规事务的，协调有关部门进行多种形式的岗前专业培训，提供对口实习岗位，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参访考察、庭审旁听活动。

## 建立一对一指导机制

动员深圳律所指派专业水平高、职业操守好的律师担任指导律师，对港澳律师办理内地法律事务实行传帮带。



## 鼓励加入律协专委会和其他法律组织

鼓励帮助港澳律师加入深圳市律师协会或市法学会、联合会等法律社团，纳入深圳涉外法律服务

# 疫情背景执业模式及业务倾斜

## 探索防疫常态化背景下的执业模式

根据深港澳防疫常态化的不同要求，引导深圳律所与港澳律师携手探索执业新模式，在不违背湾区基本要求前提下，可灵活采用异地、远程、线上办公方式承办内地法律事务，也可借助他们的港澳律师身份及资源对接承办在港澳的涉内地法律事务或国际法律事务，最大限度地减轻疫期对其在深执业的影响。

## 实行业务分配倾斜

引导深圳律所对港澳律师承办内地业务给予必要倾斜，特别优先安排他们参与内地涉港澳民商事案件及跨境和国际商事法律事务，为他们尽快胜任内地业务多创造机会和条件。





# 拓展发挥空间、建设施展平台

## 拓展港澳律师发挥空间

协调有关部门，有重点地推荐素质高有专长的港澳律师在深圳出任仲裁员、调解员、监督员以及政府和企业的法律顾问，物色组织港澳律师设立港澳法律专家智库及咨询服务平台，助力探索湾区三地的规则衔接、机制对接，为大湾区法治的协同发展提供智力支持，不断增强港澳律师的参与感获得感和成就感。



## 建立涉外律师培训中心（大湾区涉外律师学院）

发挥港澳律师精通普通法系、葡语法律及国际规则的专业特长和优势，采取培训、见习、研修及联合办学等方式，针对涉外法律服务人才短板及需求热点，对全国范围有相关需求的律师、企业人员进行培训。

# 建设平台、发挥特长



**建立国际法律服务合作中心**  
由港澳律师挂帅，构建“国内涉外律所+国际大型律所+港澳律所的资源”大格局，此平台既可以承办跨境业务和对接国际法律事务，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同时也可以为港澳律师创建一个发挥专长的平台，助力前海高端法律服务业集聚高地的形成。

## 建立出海企业信息安全和维权中心

信息安全风险已成为我国企业出海面临的最大风险之一，在前海设立深港出海企业信息安全和维权中心开始，聘请出海企业风控经验丰富的港澳律师牵头，维护出海企业信息安全，对抗美国长臂管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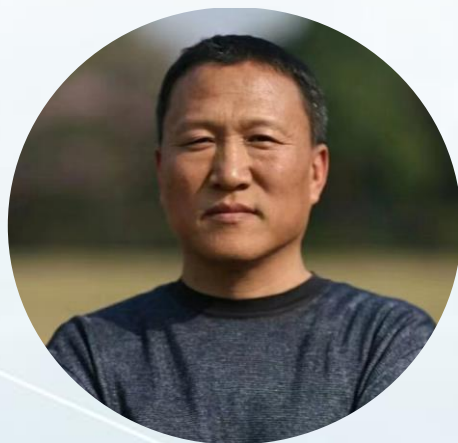
# 问答环节

- 1、听完情况介绍后，大家最关注的问题是什么？
- 2、大家目前对到深圳（内地九市）执业还有什么疑虑？
- 3、您最期待的执业政策是怎样的？

香港仲裁师协会與前海一帶一路法律服务联合会合辦研讨会:

# 《港澳律师深圳执业便利化措施》

2022.10.12 | 中午 12:00



**吴建升 宣传部部长**  
港澳律师深圳执业服务中心

主办机构



**QBR LSF** 前海一帶一路  
Legal Services Federation 法律服务联合会